

最新买卖水泥的合同 水泥买卖合同(优质7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买卖水泥的合同篇一

买受人：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出受人：_____ 水泥厂(以下简称乙方)

经双方协定一致，签订水泥买卖合同条款如下：

一、数量、计量单位、单价、金额

二、质量标准：水泥标号执行国家规定标准。由乙方按批甲方交送水泥出厂质量通知单。甲方凭单验质。

三、袋货合格率达到国家规范。

四、交货方式、地点和运杂费负担：甲方组织运输工具到乙方收款人出具的证明发货。若遇便车，甲方可以代运，起代运费用概由甲方负担。乙方垫付的款项，随同水泥价款一并结算。

五、交货期限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提(供)_____吨。其中：_____吨，
_____吨。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供)_____吨。其中：_____吨，
_____吨。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供)_____吨。其中：_____吨，
_____吨。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供)_____吨。其中：_____吨，
_____吨。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供)_____吨。其中：_____吨，
_____吨。

甲方逾期提货的，乙方有权处理该货，并不免甲方责任。

六、付款办法和期限

1. 甲方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付定金_____元；

2. 采取先汇款后结算方式：甲方按购水泥总金额分期先汇款。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电汇_____元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电汇_____元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电汇_____元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电汇_____元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电汇_____元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电汇_____元

3. 采取托收承付方式：按《支付结算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每月____日凭实发水泥开具销售发票向甲方开户银行
办理托收。

七、违约责任

甲方责任：

1. 中途退货或违约拒收的应偿付退(或拒)货部分货款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提货的，每天偿付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四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保管费用。
2. 逾期付款的。每天偿付逾期付款总额万分之四的违约金。
3. 其他违约责任

乙方责任：

1. 不能交货的，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每天偿付万分之四的违约金。
2. 所交水泥质量、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除自费负责处理外，还要赔偿实际经济损失。
3. 其他违约责任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买卖合同水泥的合同篇二

买受人

签订地点：

计量单位：

合同编号

出卖人

收货单位

单价(元)

总数量

总金额

交(提)货时间、数量

专用线

买受人 出卖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户名称 帐户名称

帐号 帐号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e-mail e-mail

1. 本合同按《合同法》等有关规定执行。

8. 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合同附件。

2. 运输方式：

9. 违约责任：

3. 结算方式：

10.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4. 交(提)货地点、方式：

5.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6. 验收意见：

11. 其他约定事项：

7. 检验标准、地点、期限及费用负担：

买受人：(章) 出卖人：(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买卖水泥的合同篇三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新兴镇兴隆家苑售楼处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根据《xxx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水泥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水泥采购:

合同总价的调整: 上述第1款表内的单价一栏不得调整;数量一栏为暂定量,结算数量按照甲方实际接受的数量为准。结算时的合同总价(结算总价)按照单价乘以结算数量计算。

上述合同单价及据此计算出的合同总价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所需支付的全部费用,其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包装、装卸、运输、保管、交付等而可能支出的一切费用,同时也包括发票、税金费用。

合同约定交货时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甲方每月水泥计划用量暂定吨,具体以甲方通知乙方的实际需要数量为准。甲方应于供货前一天的17:00之前电话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及时安排运输车辆,保证及时供货。乙方应在接到电话通知之日起的第2日内将货物运到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

交货地点为位于大洼县新兴镇坨子里分场的甲方工地库房。

乙方提供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

乙方运输过程中，应确保车辆整洁，不得遗撒、污染环境，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若双方水泥称重数量出现磅差，当磅差在1%之内时，以乙方过磅的水泥称重单为依据；当出现超过1%的异常磅差时，以甲方过磅的水泥称重单为依据。

4、货款的结算：

乙方按照一千吨为一个批次向甲方供货，达到批次供货量时，甲方及时给乙方结算，不得拖欠货款。

结算程序：根据每一批货物验收合格的结果，先由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单，甲方收到结算单后，由甲方在三日内审查完毕并按结算吨数向乙方支付货款，如果结算数量发生分歧，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查对送货小票。属于结算单据及和其有关的函件，均须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支付方式：

货物按照国家gb175-1999及gb1344-1999水泥标准的、及gb12573-1990标准验收。由乙方在同编号水泥中抽取试样并检验，水泥签封后保存三个月。如甲方对乙方同期同编号水泥检验报告认可，以乙方同编号水泥的检验报告为验收依据（乙方提供的样品品质应达到该条上述规定的标准）；如甲方有异议，可在水泥交付之日起45日内向乙方提出，并委托有关检验机构对试样重新检验，该检验机构的检验报告为最终结果。到场时货物必须在现场地磅验收重量，且双方在磅单上确认，乙方可对磅码结果进行场外第三方复核，场外验收的重量如无误，其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迟延交付货物的，每迟延一日，按应交货物总价款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五日的，甲方有权解

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赔偿。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按应交货物总价款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按合同约定的标准继续履行交付义务。因此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乙方应当赔偿。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向乙方支付应付货款的百分之三做为违约金赔偿给乙方。

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而引起第三人索赔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乙方单方解除合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纠纷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大洼县或盘锦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其他约定事项禁止权利转让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无论是全部的还是部分的权利转让给第三方。合同一方将其合同权利转让的，该权利转让无效，对本合同他方不产生法律约束力，并视为该方违约，该方应向本合同他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买卖合同篇四

需方(甲方)：永同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方(乙方)□xx

上述需方因建设“漳浦尚城豪庭西区45#--51#楼”项目需要，工程地点：漳浦县绥安镇工业南路，拟向供方购买 袋装白水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基于自愿、公平和诚实原则，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订立如下购销合同。

一、文字定义

本合同所称的“合同”、“本合同”均特指目前供需双方签订之产品购销合同，如涉及其他合同，则冠以该合同的具体名称。

二、合同标的：

- 1、产品名称：白水泥
- 2、品 牌：粤鹏牌
- 3、规格型号：70斤/包
- 4、购买数量： 约2500包

5、产品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地方或行业规定合格及以上标准，标准内容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标准高的为准。

6、随附必备品、配件、工具的数量及提供办法：出厂合格证、产品质保书、检测报告复印件，以需方要求为准。

三、交(提)货方式、运输方式、地点、费用承担和供货时间

1、运输方式：由供方安排车辆送货到工地，由供方安排工人卸货，如有二次转运，费用由甲方自行处理。货到工地后甲方指派人员验收并签字。

2、送达地点：送达地点为需方工地，并卸货至工地现场需方指定施工电梯入口处及其他指定地点。

3、交(提)货方式及费用承担：由供方负责产品装卸及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运输途中的风险及产品破损由供方负责。

四、备货和收货

1、备货、供货时间：需方提前叁天通知供方备货(包括规格及数量)，供方收到需方备货通知后叁天内按合同约定方式发货，最后由供方与需方形成《对账单》，《对账单》上需方不少于两人(指定接收人、需方项目负责人或指定负责人)签字确认。

2、收货：

需方指派 刘延旗(身份证号：/、联系电话：15260518186)为指定

收货员，收货单必须经需方指定收货员签收，最后由供方与需方形成《对账单》【《对账单》上需方不少于两人(指定收货人、需方项目负责人或指定负责人)签字确认】，双方确认

以收货单和《对账单》作为供货数量和结算货款的依据。

五、合同单价和结算

1、本合同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金额单位： 元 。

2、暂定合同总价： 67500元

3、合同单价： 27元/包

4、合同款支付方式：

(1)货到后根据现场实际签收量付款。

(2)转账或现金支付。

5、关于合同款支付的规定

(1)供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要求供货，需方有权延缓或拒绝支付合同款。

(2)合同款或结算款支付前，供方应提供以下资料：

六、质量标准、技术标准及验收

1、产品质量标准、技术标准：

(1)产品质量标准、技术标准：

2、验收标准、方法：

(1)质量验收：

七、违约和争议

- 1、供方提供材料未达到产品出厂检测标准或合同约定的标准，供方应在需方限定时间内为需方免费更换为合同指定品牌、规格及质量等级的产品并配送至需方指定送达地点，其间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供方承担【包括不限于不合格产品的退场、拟更换产品货到工地发生的装卸费、运输费用、报关费(如有)及其它支出等所有费用】。
- 2、需方如果对产品质量有疑异，应在收货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并以书面形式或电话形式通知供方。
- 3、若合同任何一方中途终止合同，均需支付另一方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 4、供方未按约定时间内供货，供方按供货批次货款金额的千分之五每日向需方支付违约金。
- 5、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未尽事项和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不愿协商或未能协商一致的，任何一方均可按以下指定方式解决：向需方企业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特约事项

- 1、需方指定的物流公司要求供方提供的数量、规格、单价等所需材料，供方必须配合提供，以便需方能够顺利报关(如有)。
- 2、根据实际需求，需方有权要求供方在合同签署之前后限定的时间内向需方提供产品样品并封存，供方保证供货材料标准不低于样品标准，否则一切责任均由供方供方承担。

九、合同解除

- 1、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解除本协议。

2、需方未能按时付款，经供方催促后仍拒绝付款的，供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3、供方未能按时供货，在需方催促后仍未能在需方限定时间内供货的，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1) 不可抗力致使协议无法履行的；

(2) 因一方违约致使协议无法履行。

5、依据前述条款约定提出要求解除合同时，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可以依本合同约定处理。

6、合同解除后，已供货且符合合同要求的材料设备，双方按合同约定结算及进行质量保修，已经订货但未发货的材料设备的退货以及由此造成的其它损失均由供方承担或自行协商解决，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十、合同生效和终止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甲乙双方按协议内容履行完毕，合同自行终止。

3、本合同一式肆份，需方叁份，供方壹份，签章后生效。

十一、附件

附件1 供方营业执照复印件(如有)、供方身份证复印件

供方(签章): 需方(签章):

代表: _____ 代表: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地址: _____ 地址:

日期: 日期: _____

买卖合同篇五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新兴镇兴隆家苑售楼处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水泥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1.1水泥采购:

1.2合同总价的调整: 上述第1款表内的单价一栏不得调整;数量一栏为暂定量, 结算数量按照甲方实际接受的数量为准。结算时的合同总价(结算总价)按照单价乘以结算数量计算。

1.3上述合同单价及据此计算出的合同总价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所需支付的全部费用, 其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包装、装卸、运输、保管、交付等而可能支出的一切费用, 同时也包

括发票、税金费用。

2.1合同约定交货时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甲方每月水泥计划用量暂定吨,具体以甲方通知乙方的实际需要数量为准。甲方应于供货前一天的17:00之前电话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及时安排运输车辆,保证及时供货。乙方应在接到电话通知之日起的第2日内将货物运到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

2.2交货地点为位于大洼县新兴镇坨子里分场的甲方工地库房。

2.3乙方提供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

2.4乙方运输过程中,应确保车辆整洁,不得遗撒、污染环境,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若双方水泥称重数量出现磅差,当磅差在1%之内时,以乙方过磅的水泥称重单为依据;当出现超过1%的异常磅差时,以甲方过磅的水泥称重单为依据。

4、货款的结算:

4.1乙方按照一千吨为一个批次向甲方供货,达到批次供货量时,甲方及时给乙方结算,不得拖欠货款。

4.2结算程序:根据每一批货物验收合格的结果,先由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单,甲方收到结算单后,由甲方在三日内审查完毕并按结算吨数向乙方支付货款,如果结算数量发生分歧,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查对送货小票。属于结算单据及和其有关的函件,均须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4.3支付方式:

货物按照国家gb175-1999□gb1344-1999水泥标准的8.1、8.4、8.5.3及gb12573-1990标准验收。由乙方在同编号水泥中抽取试样并检验,水泥签封后保存三个月。如甲方对乙方同期同编号水泥检验报告认可,以乙方同编号水泥

的检验报告为验收依据(乙方提供的样品品质应达到该条上述规定的标准);如甲方有异议,可在水泥交付之日起45日内向乙方提出,并委托有关检验机构对试样重新检验,该检验机构的检验报告为最终结果。到场时货物必须在现场地磅验收重量,且双方在磅单上确认,乙方可对磅码结果进行场外第三方复核,场外验收的重量如无误,其磅费用由乙方承担。

7.1乙方迟延交付货物的,每迟延一日,按应交货物总价款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五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赔偿。

7.2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按应交货物总价款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按合同约定的标准继续履行交付义务。因此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乙方应当赔偿。

7.3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向乙方支付应付货款的百分之三做为违约金赔偿给乙方。

7.4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而引起第三人索赔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7.5乙方单方解除合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8、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纠纷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大洼县或盘锦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其他约定事项禁止权利转让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无论是全部的还是部分的权利转让给第三方。合同一方将其合同权利转让的，该权利转让无效，对本合同他方不产生法律约束力，并视为该方违约，该方应向本合同他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买卖水泥的合同篇六

一、收房日期和形式

已经买过房人可能有过这样的遭遇：如期接到收房通知单后，全家人兴冲冲地赶到新居现场，却发现，现场已经是非常热闹，人来人往。也许你早上8点多钟就来现场了，却要排到中午甚至下午才能验收房子。面对这种情况，你要有绝对的耐心。既不要被现场热闹的气氛感染，急着交钱收房，也不要失去耐心，冲工作人员发起脾气，甚至在验房的时候“找碴儿”，一定要本着“新生活开始第一天”的心态，和开发商、物业公司配合好，要知道，从此，这就是你的新家园。我们建议，大家在接到开发商验房通知后（不论是否分批接到），请及时联系各楼栋的牵头人，尽量分批集中统一前往，人多力量大嘛！

如果收（验）房通知单的寄达日期超过了契约的规定日期，应属延误了交房时间，大家看契约规定的赔偿条例是如何规

定的，要向开发商提出。验房时，一定要先验收，检查过房屋没了问题，或所有的问题都已得到圆满解决后，再签字。千万不能同意先签字再拿钥匙看房验收。只要业主签署了房屋交接单，办理了入住手续，那么开发商就会以“业主已经认可”为由，对质量问题拒绝赔偿。所以，在房屋交付时，邻居们弄清楚该房屋是否已经具备交付条件十分重要。前往验收房屋，并不意味着一定要最终签署房屋交接单和办理入住手续。业主相应义务的履行，首先要存在前提，即开发商交付的房屋除了具备房屋交付的法律文件外，该房屋的实际质量也应当符合规定。

切记！到时大家分批集体验收。人多、眼多、智慧多！如果开发商不同意，有问题找组织——临时业主委员会，联合起来抵制开发商、物业公司的各种侵权行为。临时业主委员会应该设验房专题，将验房中出现问题及时发布，提醒大家随时关注。

二、需要准备的验收工具

- 1、房验小锤：用来检查墙面、地面、窗台空鼓。
- 2、稍大一点的水桶：用来检查地漏、排水管是否通畅。
- 3、卷尺：用来检查房屋净高等。
- 4、验电插头：用来检查插座有无脱线、不通。

正常验收房子时间一般是持续2-3个钟头，建议早晨8：30去或下午2：00去。有条件的可请专业人员帮你验房。

买卖水泥的合同篇七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新兴镇兴隆家苑售楼处

根据《_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水泥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1、标的物品种、数量、单价、金额水泥采购:

合同总价的调整: 上述第1款表内的单价一栏不得调整;数量一栏为暂定量,结算数量按照甲方实际接受的数量为准。结算时的合同总价(结算总价)按照单价乘以结算数量计算。

合同约定交货时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甲方每月水泥计划用量暂定吨,具体以甲方通知乙方的实际需要数量为准。甲方应于供货前一天的17:00之前电话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及时安排运输车辆,保证及时供货。乙方应在接到电话通知之日起的第2日内将货物运到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

交货地点为位于大洼县新兴镇坨子里分场的甲方工地库房。

乙方提供运输,方式为汽车运输。

乙方运输过程中,应确保车辆整洁,不得遗撒、污染环境,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3、合理损耗计算方式及分摊方式

若双方水泥称重数量出现磅差,当磅差在1%之内时,以乙方过磅的水泥称重单为依据;当出现超过1%的异常磅差时,以甲方过磅的水泥称重单为依据。

4、货款的结算:

乙方按照一千吨为一个批次向甲方供货，达到批次供货量时，甲方及时给乙方结算，不得拖欠货款。

结算程序：根据每一批货物验收合格的结果，先由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单，甲方收到结算单后，由甲方在三日内审查完毕并按结算吨数向乙方支付货款，如果结算数量发生分歧，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查对送货小票。属于结算单据及和其有关的函件，均须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支付方式：

6、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货物按照国家gb175-1999□gb1344-1999水泥标准的、及gb12573-1990标准验收。由乙方在同编号水泥中抽取试样并检验，水泥签封后保存三个月。如甲方对乙方同期同编号水泥检验报告认可，以乙方同编号水泥的检验报告为验收依据(乙方提供的样品品质应达到该条上述规定的标准);如甲方有异议，可在水泥交付之日起45日内向乙方提出，并委托有关检验机构对试样重新检验，该检验机构的检验报告为最终结果。到场时货物必须在现场地磅验收重量，且双方在磅单上确认，乙方可对磅码结果进行场外第三方复核，场外验收的重量如无误，其磅费用由乙方承担。

7、违约责任

乙方迟延交付货物的，每迟延一日，按应交货物总价款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五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赔偿。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按应交货物总价款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

内按合同约定的标准继续履行交付义务。因此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乙方应当赔偿。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向乙方支付应付货款的百分之三做为违约金赔偿给乙方。

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而引起第三人索赔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大洼县或盘锦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其他约定事项禁止权利转让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无论是全部的还是部分的权利转让给第三方。合同一方将其合同权利转让的，该权利转让无效，对本合同他方不产生法律约束力，并视为该方违约，该方应向本合同他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